

附件 4

孤儿学杂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

机构负责人：张文萍

项目负责人：张文萍

2022 年

一、评价项目概述

保障符合教育部门入学条件的适龄正常儿童青少年入学率，学杂费、住宿费、教辅材料费等教育资助完成率。

二、绩效评价概述

从评价情况来看，我单位较好完成了 2022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，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，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。

三、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（可附表）

我单位较好完成了 2022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，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，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。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见以下明细：1、聚焦攻坚我区弃婴、孤残儿童的关切，切实履行特殊群体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，切实做好孤残儿童“收、养、治、康、教”工作。2、推动落实提升我区弃婴、孤残儿童的生活环境。补充医疗人员，开展医疗巡查、治疗、预防接种等工作，保障儿童健康。加强监督保障儿童膳食营养均衡丰富。3、积极努力完善提高孤残儿童养、治、康、教的水平、改善生活质量。4、推进社会福利事业规范化管理，依法做好社会福利事业管理工作，完善制度建设、强调工作职责、严明工作纪律、强化服务意识。

四、项目在方案和内容设计及实施机制方面的创新性

以开展儿童福利机构规范化信息化建设试点工作为突

破口，持续推进我院标准化建设。一是建章立制，逐渐完善制度体系，加强内部管理。二是实现了监控视频信息化，以实时监控、信息储存、回放为辅助，对安全管理等问题进行整改完善。三是落实《儿童福利机构业务档案管理办法》，完成档案自查工作，加强档案管理体系，完善儿童“一人一档”。四是完善家庭寄养管理制度。五是学习借鉴管理和业务上的经验做法。

五、项目主要绩效或成功经验

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：2022年在区民政局的正确领导下，区社会福利院秉承“一切为了孩子”的工作宗旨，坚持“以人为本、安全服务、发展创新、敬业奉献”的工作方针，统筹推进常态化做好孤（残）弃婴（童）事业高质量发展，区新福利院正式投入使用，规范院内管理制度，加强工作人员队伍建设，切实做好孤残儿童“收、养、治、康、教”工作。

六、存在问题或不足

儿童康复专业人才储备和培养不足，须增加孤残儿童文化内涵，进一步促进儿童综合发展。

七、相关建议

加强队伍建设，适时开展学习交流互动，增强团队凝聚力和战斗力。开展特殊教育项目，增加孤残儿童文化内涵，促进儿童综合发展。